

醫學院第 90 次行政主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5 年 11 月 02 日(星期三)上午 8 時

地點：醫學院四樓大會議室

主席：張俊彥院長

出席：如出席簽到表

紀錄：顏秀琴

壹、確認上次會議紀錄(議程 p. 6~7):確認通過。

貳、主席報告

- 一、配合政府新南向國家政策，教育部高教司有幾項補助計畫，雖然正式公文還沒下來，但校部已召集了很多會議討論，補助計畫範圍包括各校海化拓點、師生南向出國研究發展計畫、東南亞招生碩博士班或學程、發展生醫或傳統領域亦可，例如醫技系及護理系想要發展的班及傳染病中心有關登革熱研究等等皆可，校部希望各學院可以提出 2-3 個計畫，若各位有發展或合作的構思，請把握並提出 2 頁申請計畫即可。
- 二、本院目前僱用身心障礙名額由先前的足額變成嚴重不足，這幾個月僱用不足應繳差額補助費每月高達 20 幾萬，雖然部份原因是校部先前給予的人員調整承諾變動導致，罰款先列於帳面上不予追繳，但仍請各單位優先僱用身心障礙人士以符合規定，為鼓勵僱用身心障礙人士，院辦會酌予補助。
- 三、教育部與校部鼓勵與法人及業界合聘教師，例如與國家衛生研究院、中研院、國家實驗研究院合聘教師。另先前已報告過，校部目前額外提供 10 名外籍教師員額、10 名與中研院合聘及 8 名之競爭性員額，供全校各系所隨時爭取延攬師資人才，請各位主管留意並多加利用。希望大家可以院的整體觀點審視教學與研究的需求，臨床科系教師可以支援基礎課程，例如外科教師可以教授解剖學；內科教師可以協助教授生理或藥物學。
- 四、學校研發處網頁/識別系統可以下載 CIS 名片及文書標準樣本使用，請多加利用。
- 五、下週 11/11(五)校慶獲優秀青年獎之校友，拜託各系所主管幫忙接待，先帶至院辦會合彼此認識後再移駕至頒獎會場成功廳，在我參加繞場返院辦前，會請黃副院長幫忙接待。還有推薦下年度院傑出校友也可以開始作業，預訂於院慶頒獎。
- 六、新建案設計與監造之建築師已決定，11/10 會來與院空間委員會討論，若有寶貴意見歡迎儘量提出來。
- 七、今日(11/2)下午 3 時林炳文講座邀請鄭永齊院士於何曼德講堂演講，演講內容是有關從小分子到中草藥的抗癌，應該會很精彩，歡迎大家前往參加聆聽。

參、醫學院副院長暨各分處報告、各系所學科主任報告、附設醫院報告

【附設醫院楊俊佑院長報告】

剛張院長談到的臨床教師支援基礎課程部份，請基礎學科將教學需求提出，成醫將全力支持。

【教務分處吳俊明主任報告】

- 一、因為全校經費減少，11/7(一)14:00 圖書館王館長在醫學院舉辦期刊採購說明會，請各位主管踴躍參加。
- 二、今年校部不再舉辦教學特優及優良評選，將由各院自行辦理。

肆、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學生暑期研究獎學金管理委員會

案由：擬修正「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學生暑期研究獎學金管理委員會設置暨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

一、因應大學部學生暑期研究舉辦方式調整及加入委員會設置規定修正本要點，業經本(105)年9月26日學生暑期研究獎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

二、詳如修正條文對照表(議程附件 1.1,p. 2~4)及原辦法(議程附件 1.2,p. 5)，敬請 卓參。

擬辦：續提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

決議：第一點文字酌予修正後通過，詳如修正條文對照表(附件 1.1,p. 3~5)。

伍、臨時動議

案由一：本所實驗室擬報廢之某項財產，經測試尚有多件可使用，建議公用儀器委員會可將堪用儀器建檔移轉給有需要的單位或實驗室使用。(生化所 莊偉哲所長)

決議：請研究分處及公用儀器委員會協助，並規劃將過時或堪用儀器設備清單公告(可藉由網頁及公佈欄公告)，讓有需要的人移轉使用。

陸、散會：上午 8 時 55 分。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學生暑期研究獎學金管理委員會設置暨實施要點

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辦法名稱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學生暑期研究獎學金 <u>管理委員會設置暨實施要點</u>	辦法名稱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學生暑期研究獎學金	因應實施要點修正，並定委員會會議召開與決議規定，而修改之。
一、 <u>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獎勵本院學生於暑假期間從事醫學研究工作，特設立暑期研究獎學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負責學生暑期研究業務推動，研究主題審核，及後續成果發表之評核。</u>	一、 名稱：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學生暑期研究獎學金	1. 現行條文第一點、第二點、第四點合併，訂定設定宗旨及委員會職掌。 2. 委員會名稱考量獎助金和獎學金定義略有不同，獎學金偏向是鼓勵課業及以外(如才藝)表現特別優異的同學，且不扣稅，故修正之。
	二、 設立宗旨：為提倡學術研究風氣，獎勵本院學生於暑假期間從事醫學研究工作。	本條合併至第一點，故刪除。
二、 本會設召集人一人，副召集人一人， <u>另設委員若干人，召集人由院長指派</u> ，其他委員由召集人指派。	三、 組織：設召集人一人，副召集人一人(召集人由院長指派)，另設委員若干人，其他委員由召集人指派。	點次及文字修正。
三、 本會每學年應召開二次以上委員會會議，需要時得臨時召開。每次會議應有二分之一(含)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經出席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同意始得決議。		增加第三點，訂定委員會會議召開與決議規定。
	四、 職掌：負責審核學生暑期研究主題，及後續成果發表之評核。	本條合併至第一點，故刪除。

<p>四、<u>獎學金</u>申請辦法：：</p> <p>1. 凡本院大學部學生，本學期學業成績及格，品行優良者均可提出申請。</p>	<p>五、申請辦法：</p> <p>1. 凡本院大學部學生，本學期學業成績及格，品行優良者均可提出申請。</p>	<p>文字修正，增加獎學金。</p>
<p>2. 凡提出申請同學需與院內指導老師洽商。每年四月中旬公佈老師研究計畫名稱【<u>醫學科研組</u>、<u>健康照護組</u>】，並擬定一簡短研究計劃大綱，除了向暑期研究獎學金管理委員會(簡稱本會)登記外，<u>得</u>向各學系選修論文研究等相關課程。</p>	<p>2. 凡提出申請同學需與院內指導老師洽商。每年四月中旬公佈老師研究計畫名稱【分基礎研究組、臨床(應用)研究、健康科學研究】，並擬定一簡短研究計劃大綱，除了向暑期研究獎學金管理委員會(簡稱本會)登記外，並向各學系選修論文研究等相關課程登記。登記截止時間為預定於六月中旬。</p>	<p>一、參加組別由原本3組改為2組，分別為【醫學科研組、健康照護組】。</p> <p>二、參加暑研的學生，可自行考慮選修各學系論文研究等相關課程。</p>
<p>3. 預定於每年<u>十月</u>繳交書面報告，並於每年<u>十二月</u>舉行醫學院學生暑期研究發表<u>書面及口頭報告</u>。完成後經評審委員選出各組前<u>三名</u>，由院長於公開場所頒發獎狀以茲表揚。</p>	<p>3. 預定於每年十月底前繳交書面報告，並於每年十一月底舉行醫學院學生暑期研究發表並做壁報展示週。完成後經評審委員選出各組前30%，由院長於公開場所頒發獎狀以茲表揚。</p>	<p>一、修正書面報告及口頭報告時間。</p> <p>二、取消壁報展示。</p> <p>三、修正獎勵規則，由30%改為前三名。</p>
<p>4. 於同年度獲<u>科技部</u>大專學生暑期研究計畫或<u>財團法人健康科學文教基金會暑期研究計畫等相關獎助學生</u>亦可同時<u>參加口頭報告</u>，但不得重複領取本院學生暑期研究獎學金。</p>	<p>4. 於同年度獲國科會大專學生暑期研究獎助或先靈葆雅醫學生暑期研究者亦可同時參加壁報展示，但不得重複領取本院學生暑期研究獎學金。</p>	<p>一、國科會已更名為科技部。</p> <p>二、已無先靈葆雅醫學生暑期研究，修正為財團法人健康科學文教基金會。</p> <p>三、取消壁報展示，修正為口頭報告。</p>
<p>5. 每年參與學生暑期研究計劃的同學，經由繳交<u>書面報告</u>確認後，<u>無論獲選獎助與否，均可</u>經由委員會評分取得選修學分，指導老師也可取得授課時數。</p>	<p>5. 每年參與學生暑期研究計劃的同學，經由繳交書面報告及壁報後，雖未獲選獎助，亦可經由委員會評分得到選修學分，指導老師也可得到授課時數。</p>	<p>一、取消壁報展示。</p> <p>二、考量鼓勵學生參與及未來經費運用，修正為無論獲選獎助與否，均可...</p>
<p>五、經費及運用 完成研究報告者，<u>學生及</u>指導老師<u>得</u>以申請補助費，補助視年度預算而定。</p>	<p>六、經費及運用 完成研究報告後，指導老師可以申請材料指導費，補助視年度預算而定。</p>	<p>點次及文字修正。</p>

<p>六、通過及修改程序</p> <p>本辦法經<u>本院</u>院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部核備<u>查後實施</u>，修正時亦同。</p>	<p>七、通過及修改程序</p> <p>本辦法經委員會討論修改後需送院務會議通過，並報請校部核備後公布實行，修正時亦同。</p>	<p>點次及文字修正。</p>
--	--	-----------------